**招标公告**

项目名称：华北电力大学校医院购置医疗设备-提升医疗质量一期项目

项目编号：HCZB-2018-ZB409

|  |
| --- |
| 采购人全称：华北电力大学 |
| 采购人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农路2号 |
| 采购人联系方式：任老师 010-61773286 |
|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：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|
|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6号楼1518室 |
|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：010-63509799 |
| 采购数量：一批 |
| 简要技术要求/招标项目的性质：磁振热治疗仪、光子治疗仪、干扰电治疗仪、脑电仿生电刺激仪采购 |
| 采购内容： |
| 序号 | 设备名称 | 数量 | 单位 | 是否进口 |
| 1 | 脑电仿生电刺激仪 | 1 | 台 | 否 |
| 2 | 干扰电治疗仪 | 1 | 台 | 否 |
| 3 | 磁振热治疗仪 | 1 | 台 | 否 |
| 4 | 光子治疗仪 | 1 | 台 | 否 |
| 资金来源：财政拨款。本项目预算金额：30万元。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采购：否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。 |
| 投标人资格要求: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 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（6）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( 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 www.ccgp.gov.cn)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；（7）投标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、所投产品均须具有CFDA注册证及产品登记表、生产厂家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； （8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（9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 |
| 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：1. 《营业执照》、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、《税务登记证》或三证合一的《营业执照》副本复印件（须加盖本单位公章）；

注：事业单位提供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、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《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》副本复印件（须加盖本单位公章）。（2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，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 |
|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：2018年6月5日至 2018年6月12日（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9：00至16：00时（北京时间）。 |
|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：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6号楼1518室） |
| 招标文件售价：500元人民币/本（含电子版），招标文件售后不退。 |
|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：2018年6月27日下午13:30之前（北京时间） |
|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开标时间：2018年6月27日下午13:30（北京时间） |
|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暨开标地点：华北电力大学主楼D座401 |
| 评标方法和标准：综合评分法 |
| 公告期限：5个工作日 |
|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节能产品强制采购；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；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；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；进口产品管理等。 |
| 项目联系人：贾东敏、王蕾蕾、王庚、梁银芳（业务2部） |
| 联系方式：010-63509799-821/823 |
| 传真：010-63509799-808 |
|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http://www.ccgp.gov.cn/ ）上发布。 |
| 北京华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|
| 2018年6月5日 |